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6]G16003320236 号

报告书

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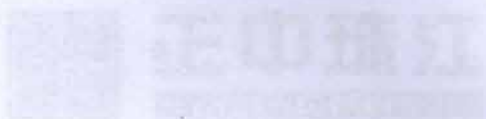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GP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中山·韶关·番禺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6]G16003320236 号

目录

报告正文.....1-2

专项说明..... 3-5



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6]G16003320236 号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6年9月19日止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了解、询问、检查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16年9月19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 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文庆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8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5,187,239股新股。截至2016年9月14日止，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77,784,615股A股共筹得人民币1,516,799,992.50元，扣除发行费用25,822,246.90元后，净筹得人民币1,490,977,745.60元，其中人民币77,784,615.00元为股本，人民币1,413,193,130.60元为资本公积。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会验字[2016]G1600332022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3个项目。公司承诺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项目核准机关或备案机关	项目核准文件或备案文件编号
1	电力需求侧线下用电服务及智能用电云平台项目	106,000.00	广州市开发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	2015-440116-72-03-012241
2	综合能源系统技术研究实验室项目	15,680.00	广州市开发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	2015-440116-41-03-012243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偿流动资金	30,000.00	-	-
	合计	151,680.00	-	-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6年9月19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11,672.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电力需求侧线下用电服务及智能用电云平台项目	106,000.00	1,474.62
2	综合能源系统技术研究实验室项目	15,680.00	1,997.49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偿流动资金	30,000.00	8,200.00
	合计	151,680.00	11,672.11

四、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还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800002

名称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惠爱西路55号1001-1003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洪祥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50132014034423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827260072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1001-1008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洪峰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6月07日

证书序号: NO. 0207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称:

蒋洪峰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555号

1001-1008 房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4010079

注册资本(出资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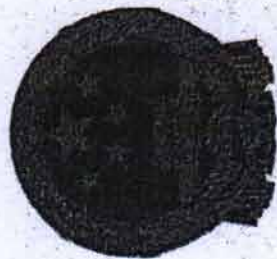
1044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粤财会[2013]45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证书序号: 00046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蒋洪峰

证书号: 56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姚静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0-12-15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106701215486



证书编号: 4401000100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〇 年 二 月 十八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会[2007]43号制为

事务所
CPAs



姓名 Full name 李文庆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12-0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407221975120900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企[2003]45号规定为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协会盖章
 2015年 11月 28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7900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年 04月 27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日期: 2012年12月24日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 08月 06日
 /y /m /d